**东城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智慧阅读空间24小时智能图书馆系统、设备及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FCG－G2018085**

**采购人：东城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公司：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智慧阅读空间24小时智能图书馆系统、设备及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

（二）项目编号：ZFCG-G2018085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需求：5套智慧阅读空间设备及1套总控设备系统（核心产品：自助借还系统设备、自助办证系统设备、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门禁控制系统）

（五）预算金额：2352800.00元；最高限价：2352800.00元

1. （六）交付（服务、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七）交付（服务、完工）地点：许昌市东城区智慧阅读空间

（八）进口产品：不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10月2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三楼开标五室。

（三）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七、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东城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地 址： 许昌市东城区管委会

联系人：菅先生

联系电话：0374-2952357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许昌市东城区永丰国际20号楼1单元4楼（许昌市博物馆对面）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4-2121949 18503746015

东城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2018年9月30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1. **项目需求**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区域 | | | 项目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24小时智能图书馆系统及设备 | | | 图书标签 | | 个 | 3000 | 每座空间按照3000个配备 |
| 2 | 自助借还系统设备 | | 套 | 1 | 每个空间1套 |
| 3 | 沉降式还书箱 | | 个 | 1 | 每个空间1套 |
| 4 | 自助办证系统设备 | | 台 | 1 | 每个空间1台 |
| 5 | RFID安全门系统设备 | | 片 | 2 | 每个空间2片 |
| 6 | 电子图书借阅机系统 | | 台 | 1 | 每个空间1台 |
| 7 | 门禁控制系统 | | 套 | 1 | 每个空间1套 |
| 8 | 综合显示、展示系统 | | 套 | 1 | 每个空间1台，显示屏+系统软件 |
| 9 | 图创分馆授权及SIP2图创接口 | | 个 | 3 | 每台设备需要一个授权接口,每座阅读空间需3个（自助借还、自助办证、安全门） |
| 1 | 智能化控制系统 | | | 监控系统（单独设备） | | 套 | 1 | 每座空间1套，包括摄像头5个，硬盘录像机，存储等，视频内容本地存储，远程调用。存储满足保存60天左右。 |
| 2 | 数字广播系统（单独设备） | | 套 | 1 | 网络化音响设备，每座空间1套分控系统 |
| 3 | 无线覆盖（单独设备） | | 台 | 1 | 每座空间1套，包括企业级智能AP |
| 4 | 智能化控制系统 | | | 应急呼叫系统 | | 套 | 1 | 每座空间1套 |
| 5P中央空调（天井机） | | 台 | 1 | 每座空间1台，（1拖2天井机） |
| 新风系统 | | 台 | 1 | 每座空间1台 |
| 5 | 电动智能窗帘 | | 项 | 1 | 每座空间1套，90m2 |
| 6 | 房体亮化 | | 项 | 1 | 每座空间1套，定制设计 |
| 1 | 家具及其他用具 | | 阅览桌 | | | 张 | 3 | 每座空间3张桌子 |
| 阅览椅 | | | 把 | 18 | 按照一桌六椅配备 |
| 2 | 定制书架 | | | 架 | 11 | 每座空间11组 |
| 3 | 志愿者服务台（定制） | | | m2 | 1 | 每座空间1套 |
| 椅子（定制） | | | 套 | 1 | 每座空间1把 |
| 便民医药箱 | | | 套 | 1 | 每座空间1套 |
| 4 | 手机充电站 | | | 套 | 1 | 每座空间1套 |
| 5 | 家具及其他用具 | | 智慧空间服务指南 | | | 块 | 1 | 每座空间1套 |
| 设备使用说明 | | | 块 | 每座空间1套 |
| 室内、外其他标识、指示 | | | 套 | 每座空间1套 |
| 灭火器 | | | 具 | 每座空间2具 |
| 应急灯 | | | 个 | 每座空间2个 |
| 紫外线消毒灯 | | | 个 | 每座空间1个 |
|  | | | | | | | | |
| 1 | | 总控 | | | 应用平台系统 | 台 | 1 | 每个区1套，设备及系统安装至市图书馆机房，负责本区阅读空间与市图书馆管理系统数据桥接。 |
|  | |  | | |  |  |  |  |
| 2 | | 总控 | | | 智能化控制系统（总控） | 套 | 1 | 每个区1套，满足与许昌市图书馆中央大数据平台对接，满足管理员通过PC端或手机端监控管理本区智慧阅读空间智能设备。 |
| 3 | | 总控 | | | 数字广播系统（总控） | 套 | 1 | 一个区1套，包括网络广播中心设备，网络化智能寻呼站设备。 |
| 4 | | 总控 | | | 无线覆盖（总控） | 套 | 1 | 一个区1套，企业级AC控制器，POE交换机。 |

**二、**设备技术要求

**1、图书标签**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 标签为无源标签，无需电池。 2. 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 3. 标签可以非接触式的读取和写入，加快资源流通的处理手续。 4. 标签具有一定的抗冲突性，能保证多个标签的同时可靠识别。 5. 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UID）供识别和加密，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资料被泄露。 6. 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具有良好的数据扩展性。 7. 标签的天线为铝或铜质天线，采用蚀刻法工艺制造。 8. 具备（EAS）和（AFI）防盗功能。 9. 标签固有频率误差频率达到ISO标准的要求。 10. 相关的RFID阅读产品设备，可在非常短的时间内读取存储在标签中的资料（实际工作环境，若以标签容量1024bits为标准计算，每种工序中标签的读取速度都能达到0.1s之内）。 11. 标签带不干胶的、单片的标签，在粘贴到书籍时不需要再刷胶或者配粘纸，并粘贴后不易撕毁脱落，芯片数据保存时间可以保证10年，同时须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中性背胶PH值在6-8之间. 12. 图书标签为卷状包装，可以在电动或手动标签分配器中方便分配抽取。 |
| **技术要求** | 1. 工作频率：13.56 MHz。 2. 芯片：相当于NXP ICODE2或NXP ICODE SLIX。 3. 内存容量：≥1024 bits。 4. 图书标签尺寸：50mm×50mm（长x宽）（误差+/-5MM）。 5. 图书标签有效识读距离：自助借还设备确保250mm及250mm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 RFID安全门确保500mm及500mm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 6. 图书标签用纸：不干胶铜版纸封装，可根据要求印刷LOGO。 7. 质量检测：100%全检； 8. 环境温度范围：-30℃—75℃。 9. 有效使用寿命：≥10 年；内存须可读写100,000次以上。 10. 防冲突机制： ≥30个标签/秒。 11. 标签需支持许昌市图书馆馆内分拣线规则，并出具馆内的测试对接证明文件。 12. 符合国际相关行业标准，如ISO15693标准，ISO 18000-3标准等，具有良好的互换性与兼容性。 |
| **服务要求** | 提供3年质保 |

**2、自助借还系统设备**

自助借还设备是一种对粘贴有RFID标签的图书进行读取、识别和借还处理，可也对市民卡进行开通读者证功能的系统设备，读者可通过该设备自助式对图书进行一次多本同时借出和归还处理或者对市民卡进行读者证的开通操作。系统设备配备触摸显示屏和直观的按钮键，提供简单、易操作的人机交互过程；同时，读者也可选择播放FLASH动画，提供直观、易懂的操作说明。系统后台通过SIP2协议或NCIP协议与应用系统连接，能够快速准确地完成借还、办证操作。设备外观安全可靠，美观大方。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设备根据人体工学设计原理设计科学并具备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   1. 系统要求支持许昌市图书馆后台管理系统，能够与许昌市图书馆的图书管理系统无缝连接，协调工作。（如需中间件应用服务器系统，由投标人自行解决软硬件设备） 2. 可以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文献上的RFID标签；同时兼容许昌市图书馆现有RFID标签及读者证。 3. 支持兼容读者卡类型：IC卡（14443A协议）、身份证(14443B协议)、RFID卡(15693协议)，可以根据需要选择相应类型的读者卡。同时设备还需支持手机微信二维码登录、借还书。以及支持芝麻信用免押金办证、登录、借还书。 4. 配备触摸显示屏或简单按键操作，具有图形化的人机交互友好操作界面，至少提供简体中、英文语言的视觉交互提示功能。 5. 设备在空闲时可自动播放使用帮助视频动画或其它设置内容。 6. 读者自助操作的实时记录日志功能。登录系统未操作的读者需要有日志信息记录，如登录系统查询的读者，登录借书后又没借的读者等。 7. 系统支持同时多本借还书，支持读者查询，续借（多本续借，选择续借）。 8. 借书时，可以配置读者必须选择一次借书数量。 9. 如后台系统提供支持，需借书，用户查询，续借时可以配置为要求用户输入密码。 10. 具备防止借阅过程中偷换、抽换书籍或一书登录多书借出的功能。 11. 操作完成可选择打印借还凭证，提供多种收据格式供图书馆选择。 12. 配备内置嵌入式打印机，自动载纸，为保护读者隐私，可选择设置显示读者姓名（借阅资料名称）、或读者（借阅资料）条码号，读者已借资料（书名，条码号，等详细信息）、在借资料数量、归还日期、超期天数等非隐私信息。 13. 读者可根据图书馆管理系统需要输入密码。 14. 系统保证在设备指示区域范围内的图书能够读取，超过范围内的图书不被读取，保证读者操作时不会出错。 15. 系统提供准确的工作统计，如借还数量、借还类型、成功与否的借还统计等。 16. 可通过标准串口、USB接口或网络接口连接至计算机设备。 17. 采用模块化设计，各部分设备可单独更换，系统可快速恢复使用。 18. 系统需提供自动续连功能,在网络短暂故障恢复后,自动连接流通系统服务器,并恢复自助服务,无需馆员协助连接或重新启动服务。 19. 为保证系统软件操作更便捷化，系统软件应用功能（借书、还书、凭条打印）需在软件管理员界面可选配（开启或关闭）。 20. 用于阅读的RFID天线不可受天线周围的其他标签的影响，只有在天线正上方的标签才能被读到。需具备天线控制软件调试能力。**（防止误读）** 21. 可对RFID标签非接触式地进行阅读，有读取RFID图书标签、编写图书标签、改写图书标签的能力。（能够在读者完成借书或还书的同时，对所借还的多本图书进行安全标志位的设置。）需具备读写器软件调试能力。 22. 具备定时开关机功能，同时配置外置开关（具有开关机指示灯），方便工作人员操作。 23. 自助借还机能够接入许昌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可实时获取借还设备状态和其子设备（RFID 读写板、刷卡器等）状态，并具备根据图书馆要求进行数据统计的功能。 24. 自助借书机借阅图书后发送微信借书清单提醒，读者可根据微信借书清单核对借书数据。 |
| **技术要求** | 1. 工作频率：13.56MHz；  2. 响应速度：不少于每秒8个标签。  3. 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如ISO18000-3，ISO15693；  4. 阅读范围：确保250mm及250mm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  5. 通信接口：USB或RS232、RJ45；  6. 采用触摸屏式工业电脑，工控机无风扇。  7. 屏幕显示：不小于22寸（分辨率：1920\*1024）；  8. 触摸屏：红外触摸屏；  9. 设备材质：钣金，钢化玻璃，亚克力；  10. 防冲突：一次至少可有效识读30个标签。  11. 具备无线网络连接功能，与WAPI和WIFI都兼容。  12. TCP/IP联网协议、SIPⅡ国际标准协议、NCIP协议等接口与图书馆端数据库进行数据交换，确保系统安全；  13.整机符合国家GB17625.1-2012（辐射安全）、GB9254-2008（无线电骚扰限值）监测标准，提供国家认可委（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CNAS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  14.设备整机需通过3C认证。  15.具有自助办证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6.设备整机需通过IP54认证。  17.设备整机需通过“绿色环保”认证及“节能减排”认证。 |
| **服务要求** | 1.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2. 提供3年软硬件质保。 |

**3、沉降式还书箱（每座空间1个）**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外观美观，结构稳定，前后四轮均可自由转向，方便载重推向，前两轮带刹车可锁死，防止无意推动，整体设计不易攀爬，防止倾倒。  2.移动轻便，可方便移动，适用不同环境。  3.装书容量要求可达100L（可放80～150册）。  4.内部要求采用升降结构，根据负载自动升降，有效降低书籍滑落的撞击力，减少功能书籍破损。承载板可在图书重力作用下自行适度升降。  5.书箱内部隔板铺有毛毯保护书本，还书时，静音效果好。  6.采用线性压簧结构，使得托架能随图书重量成线性比例升降。  7.承载板自由升降，无负载时升降离高度约740 mm，负载行程约450 mm。侧面封板采用高强度PVC材板，耐瞬时冲击强度高，有抗变形能力。  8.最大承重200KG,升降托架有效最大承重100KG, 抗变形数次10w。 |
| **技术要求** | 1.材质要求：铝型材，铝塑纤维板，毛毯，超静音耐磨脚轮，不锈钢无缝拉手；  2.设备重量：约30kg；  3.平台升降高度：约450mm； |
| **服务要求** | 提供3年质保 |

**4、自助办证系统设备**

自助办证系统设备是一种可以让读者通过二代身份证自助办理读者证的自助系统设备，具备收款、吐卡、登记办证等基本功能。系统设备配备触摸显示屏和直观的按钮键，提供简单、易操作的人机交互过程；同时，读者也可选择播放FLASH动画，提供直观、易懂的操作说明。系统后台通过SIP2协议或NCIP协议与应用系统连接，能够快速准确地完成办证操作。设备外观安全可靠，美观大方。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设备根据人体工学设计原理科学合理，设备需具备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   1. 系统如需中间件应用服务器系统，由投标人自行解决软硬件设备 2. 纸币器可识别1、5、10、50、100纸币，具备验钞功能。自动退回假币。 3. 须支持利用二代身份证、RFID卡自助办证。 4. 须实现收款、吐卡等一系列自动办证过程。 5. 内嵌热敏小型打印机，操作完成即自动打印票据。系统可提供多种凭证模式及格式供图书馆选择。 6. 具备无线网络连接功能，与WAPI和WIFI都兼容。 7. 触摸屏操作、具有图形化的人机交互友好操作界面，操作简单快捷，提供简体中、英文语言的视觉交互提示功能。 8. 纸币收集模块可采用电子锁或机械锁，安全防盗。 9. 支持的读者卡：IC卡（14443A协议）、身份证(14443B协议)、RFID卡(15693协议)等，能够全面涵盖目前图书馆行业使用到的读者卡类型，用户可以根据需要选择相应类型的读者卡。 10. 采用模块化设计，各部分设备可单独更换，系统可快速恢复使用。 11. 系统需提供自动续连功能,在网络短暂故障恢复后,自动连接流通系统服务器,并恢复自助服务,无需馆员协助连接或重新启动服务。 12. 自助办证机须接入许昌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通过中央监控平台可实时获取办证设备状态和其子设备（发卡机、刷卡器、纸币器、打印机等）状态，并具备根据图书馆要求进行数据统计的功能。 |
| **技术要求** | 1. 工作频率：13.56MHz；  2. 整机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如1.ISO15693、2.ISO18000-3、3.国家GB17625.1-2012（辐射安全）、4.GB9254-2008（无线电骚扰限值），提供国家认可委（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CNAS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  3. 阅读范围：确保250mm及250mm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  4. 通信接口：USB或RS232、RJ45；  5. 采用触摸屏式工业电脑，工控机无风扇。  6. 屏幕显示：22寸（分辨率：1920\*1024）；  7. 触摸屏：红外触摸屏；  9. 设备材质：钣金、钢化玻璃、亚克力；  10. 受币模块，发卡模块（100张卡）、证件感应模块，数字按键模块、打印模块；  11. 受币速度：小于或等于1.5秒  12. 具备无线网络连接功能，与WAPI和WIFI都兼容。  13.TCP/IP联网协议、SIPⅡ国际标准协议、NCIP协议等接口与图书馆端数据库进行数据交换，确保系统安全；  14.设备整机需通过3C认证。  16.提供自助办证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7.设备整机需通过IP54认证。  18.设备整机需通过“绿色环保”认证及“节能减排”认证。 |
| **服务要求** |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提供3年软硬件质保 |

**5、RFID安全门系统设备**

RFID安全门门禁系统设备可对粘贴有RFID标签的流通资料进行扫描、安全识别的系统设备，用于流通部门对流通资料进行安全控制，以达到防盗和监控的目的。该设备系统通过对书籍借阅状态的判断来确定报警提示信息是否鸣响，能够与智能门禁控制系统、监控系统联动完成对阅读空间进入人员的管理控制。要求设备安全可靠，坚固耐用，美观大方。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 符合国际相关行业标准，如ISO15693标准、ISO 18000-3标准等。 2. 支持多种报警检测模式：EAS、AFI、EAS+AFI、AFI+DSFID 3. 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资料上的RFID标签。 4. 对图书馆内的印刷品、视听出版物、CD及DVD等流通资料进行安全扫描操作，不损坏粘贴在流通资料中的磁性介质的资料。 5. 设备系统配备主动红外对射探测器，可有效防止将图书举过安全门不触发报警。 6. 具有音频和视觉报警信号，且信号源可设置，报警音量可调控。 7. 多通道安全检测门具备单通道独立报警和提示功能。 8. 具备读者流量计数功能，数据可重置。 9. 系统设备需通过简单的硬件转换即可升级，紧跟最新技术发展。 10. 对心脏起搏器的佩带者或其它支持系统，孕妇和磁性媒质软盘，磁带, 录像带等无害。 11. 人员流量统计：支持对进出读者人次的双向统计，进、出读者人次计数正确。 12. 每张门须具备独立的配置模块，同一通道的两张门可任选主、辅门。 13. 要求可支持多片门并排使用，可与门禁，监控，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等实现联动。 |
| **技术要求** | 1. 工作频率：13.56 MHz。 2. 通道宽度：900mm±50mm。 3. 阅读范围半径：≥450 mm。 4. 响应速度：不少于每秒8个标签。 5. 防冲突：一次至少可有效识读30个标签。 6. 功耗：1~8W/片； 7. 设备需通过“绿色环保”认证及“节能减排”认证。 |
| **服务要求** |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提供3年软硬件质保 |

**6、电子图书借阅机系统设备**

双屏电子书借阅机是电子书借阅机系统中的终端设备部分，由独立的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与文化宣传展示屏组成，左屏为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右屏为文化宣传展示屏。整机外观设计美观大方，布局科学合理，符合人机工程学要求，安全系数高。整机采用模块化设计，方便维护；安全牢固，易于稳定安放在地面上，具备防盗、防拆卸、漏电保护配置；具备按天、周设置定时开关机。具体参数要求如下: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双屏电子书借阅机终端硬件设备** | 1.触摸显示屏：左右双屏大小一致，单个显示屏≥42英寸，设计寿命≥50000h；显示屏具备防炫目功能；能满足根据环境光线自动改变显示屏亮度。  2.显示屏触控要求：左右双屏均可独立触摸,采用红外触摸方式，红外多点触控识别，可承受超过5千万次以上单点触摸；具有抗光干扰性，保证光线以各种角度照射屏幕均可正常使用；触摸精度要求90%以上的触摸区域为±2mm。触摸使用寿命：使用寿命8万小时以上。  3.机身：2019mm\*1230mm\*75mm（底座600mm）  4.电源：100-240VAC, 50/60HZ , 180W  5.计算机响应系统：自动识别，无需安装驱动  6.操作系统：Android 4.2或以上;  7.处理器：四核1.6GHz或以上;  8.内存： 2G DDR3或以上;  9.存储：ROM FLASH 8G或以上;  10.机器接口：USB×2；  11.电源×1或以上;  12.联网方式：有线、wifi;其他辅助功能： |
| **双屏电子书借阅机软件、资源系统** | 双屏电子书借阅机软件系统包括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软件系统、资源配置和文化宣传展示屏软件系统。具体要求如下：   1. 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   系统功能：  软件运行环境应基于安全稳定性强、触摸流畅，维护成本低，扩展性强的安卓操作系统；必须具备终端平台展示，图书资源管理，电子图书、期刊借阅等功能模块。具备电子图书、期刊下载及在线阅读等功能模块。  必须支持通过配套的手机客户端直接以扫描电子书借阅机上图书二维码的方式下载电子资源下载到手机等移动终端中阅读。手机客户端是电子书借阅机配套的手机端程序,手机客户端系统需要能够与市图书馆“书香许昌”APP兼容使用。  必须支持通过微信等第三方扫描工具进行二维码扫描，扫描电子书借阅机上图书二维码的方式直接在线阅读原版文本全文，并能将图书分享至朋友圈等社交网络。  资源需求：  电子图书：系统内置正版授权的epub、txt、pdf等格式电子图书≥4000种，且与原版图书保持原貌一致，如相关图片、目录等，每月更新热门电子图书≥150种。支持新书、热门图书标记功能，供读者参考。  数字期刊：内置期刊资源，期刊种类≥200种，每月定期更新。期刊支持扫描下载至手机客户端中离线阅读。  资源更新：  支持远程更新，支持一键更新。  每月电子图书更新要有记录，在资源列表中有“当月更新图书”分类板块；须为“书香许昌”管理方提供更新书目名单。  图书资源管理：  供下载的电子图书需至少提供≥10种以上分类，每月须及时更新，且有“当月更新图书”分类板块。比如：经典文学、畅销图书、经济等。  支持图书分类定制：可根据用户的需求定制一个图书分类，推荐相关的电子图书到借阅机中展示。定制的图书也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下载至手机客户端中离线阅读。  必须具备图书概况介绍、说明功能。  1.1.2.2文化宣传展示屏：  基本功能需求：  需具备触摸交互操作功能，功能扩展后，可实现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的所有功能要求。  发布的图文信息支持多层级点击查看。  信息发布与展示：  提供信息采集和信息发布功能，系统可根据要求，采集指定图书馆OPAC系统、互联网站等系统信息，并可根据需要在借阅机上展示文化动态、通知或其他相关信息。  所提供信息采集和信息发布功能，需采用响应式设计方式，对opac页面数据进行二次采集整理，UI自动适配数字资源展示借阅屏尺寸。 (非简单的超链接挂接形式)。  支持定制显示单位名称、logo、待机画面、二维码，可将书香许昌名称及logo配置到程序中。通过后台可进行相关待机画面修改，随时满足通知要求。  提供不少于3种不同风格的模版，供用户自行选择，随时更换模版以适应不同场合的需求。  3、后台管理：  具备为用户提供后台管理权限功能。用户能够自行发布文字、图片等信息，推送至指定的借阅机上显示。  须为用户提供后台数据管理权限。远程获取所有大屏的使用数据，可以分机器、分时间段对资源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并支持数据导出。可支持对每台机器进行中文标识及显示、分时分段统计、统计结果和数据分析图形展示。  播放终端管理：系统可远程对各个播放终端进行时间校对，定时开机、关机休眠、远程音量控制、播放端硬盘空间管理等操作。播放端软件设有快捷控制菜单控制音量大小、静音、播放停止或重新启动。  4、用户权限管理需求：  账号管理：管理用户账号、权限和密码等，记录相关任务和活动  分组管理：可对发布各个地区的网点用户进行分级、分区、分功能管理和授权管理。  具备远程截屏功能。 |
| **服务要求** | 至少提供一年免费数字资源更新服务。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提供3年软硬件质保 |

**7、智能门禁控制系统**

智能门禁系统又称称出入管理控制系统或通道管理系统，和安全门检测系统构成联动环境，读者正常借还书出入时，控制磁力锁的启闭，是一种管理人员进出的数字化智能管理系统。智能门禁系统（刷卡模式）要求包括：门禁控制器/门禁电锁/UPS不断电系统/门禁读卡器/紧急出门开关等设备联动运作。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设备设计可以方便的集成到图书馆的家具设施和图书馆业务实施环境中。  2.须符合国际相关行业标准，如ISO15693标准、ISO 18000-3标准等。  3.要求系统直接连接至许昌市图书馆图书管理系统或通过中间件应用服务器系统与许昌市图书馆的图书管理系统进行连接，协调工作。  4.同时要求系统设备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并能完成以下工作：  （1）智能门禁系统（刷卡模式） 1套，包括：1.1自动推门系统：12mm厚度以上的钢化玻璃门。  1.2门禁控制器：要求与门禁读卡器分体的控制器，控制器要求安装在室内，只有读卡器输入线露在室外，其它所有控制线均在室内，而读卡器传递的是数字信号，若无有效卡片任何人都无法进门。  1.3门禁电锁：采用四线电插锁（阳极锁），断电开门型，符合消防要求（按照消防要求，火灾时，**空间自动切断电源，**电锁应该打开，方便人员逃生）。要求安装在门框的上部，能够适用于单向推拉玻璃门。  1.4门磁检测功能：电锁本身带有门磁检测器，可随时检测门的安全状态，根据当前门的开还是关状态，输出不同的开关信号给门禁控制器做判断，例如门禁的非法闯入报警、门长时间未关闭等功能都依赖这些信号做判断，要求发热良性，带延时控制，带门磁信号输出。  1.5门禁读卡器:  支持读者刷读者证、二代身份证、市民卡等形式验证成功后开门进入，并支持以安全便捷的方式扫描二维码开门进入。  1.6紧急出门开关（或红外开关）：  在门禁的出门权限不受限制时，可通过该设备的开、关取代刷卡动作，从而实现方便、快捷的体验。  遥控开关：特殊情况下，可实现远距离开门。  1.7门禁管理系统软件及设备：  自动关门后自动合上上锁（电磁锁）。  门禁管理系统软件及设备主要功能为：实时监测、记录通过门禁控制系统进出的人员身份及门禁开关、闭合信息。  具备门禁读取数据的存储功能：控制器的信息可以上传到远程或本地控制计算机进行存储。  具备门禁系统数据查询和备份功能：能够对上传的数据进行分析和备份。并可随时查询到详细的门禁使用记录。  1.8自动门必须带紧急开启功能，在紧急情况下（如火灾、停电等），自动门应保持开启的状态；并具有防夹功能。  （2）读者证、身份证、微信二维码读者证等认证系统1套  读者证认证系统服务于智能门禁系统，提供对刷读者证、身份证，扫描微信二维码、二维码读者证等方式进入时进行身份验证的服务，要求门禁采用主动式读卡，读卡响应时间小于1秒。做到合法读者证的信息提示且自动开锁和开门，对非法读者证的错误信息进行提示，能够按日期、时间、访问方式对读者进出客流信息进行统计。  语音系统软件与现有图书馆管理系统读者数据库连接，在读者进入前刷卡时，实现读者验证、语音提示读者的读者证状态，如：欢迎光临、卡已经过期等功能。  （3）双门联动服务系统（门禁与智能安全检测门） 1套  双门联动服务系统是用于发生读者携未借图书通过智能安全检测门时控制门禁系统的联动服务系统。系统要求当安全检测系统检测到未成功借出的书籍时发出报警提示，此时门禁系统的磁力锁处于常锁状态，玻璃门常闭。具备联动门禁锁死功能、锁死保持时间的可配置功能，并提供完整的读者认证进入、走出、报警联动等完整进出安全控制方案，保证系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达到最好的防控和管理效果。  （4）UPS机箱电源:  系统供电设备，要求采用后备式（带蓄电池的），搭配UPS不断电系统（UPS至少保证停电后空间网络系统、智能控制系统、智能门禁控制系统4个小时正常运行，防止断电后网络系统瘫痪及断电所形成的门禁空洞。  （5）配置包括：工控主机、智能控制器、电磁锁、门禁刷卡一体机、紧急出门按钮和联动模块。  （6）系统实施、调试  系统部署与实施、联调等工作，需与监控系统、安全门系统无缝链接，阅读空间联动控制系统可统一接入市图书馆中央控制中心并支持管理员通过手机APP控制管理。 |
| **技术要求** | 1.工作频率：13.56 MHz  2.响应速度：不少于每秒8个标签  3.阅读范围半径：确保250mm及250mm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  4.通信接口：USB或RS232、RJ45  5.防冲突：一次至少可有效识读30个标签。 |
| **服务要求** | 投标人需具备RFID统一身份认证管理平台软件著作权认证证书（原件备查）  投标人需具备RFID智能刷卡开门系统软件著作权认证证书（原件备查）  能够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二次定制开发，以保证设备功能、外观、形状、颜色、规格等与实际使用环境相协调。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设备提供3年软硬件质保。 |

**8、综合显示、展示系统**

综合显示、展示系统主要作用为：实时动态显示阅读空间内监控视频、当日每时借还分布、总借还册次、借还排行榜，显示阅读空间内时间、温度和湿度，发布提示信息等功能。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实时动态显示阅读空间内监控视频、当日每时借还分布、总借还册次、借还排行榜，显示阅读空间内时间、温度和湿度，发布提示信息等功能。  2、与门禁控制系统、安全门、室内监控信息系统可无缝对接。 |
| **技术要求** | 尺寸 ：不低于55英寸  物理分辨率：1080x1920  有效显示区域：1207.6(V) x678.4 (H)mm  可视角度 H：178° V：178°  亮度：500cd/m2  对比度：3000:1  响应时间：6ms  额定功率：≤180W  响应时间：≤8ms  输出分辨率：4096X4096  使用寿命：单点大于6000万次  接口方式：USB  控制方式：有线网络，内置无线wifi  **内置主机要求：**  CPU：不低于Intel i3  内存：不低于4G  硬盘：不低于500G |
| 服务要求 | 设备提供3年质保。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与门禁控制系统、中央监控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安全门、室内监控信息系统可无缝对接。 |

**9、SIP2图创接口**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服务要求** | 1. 授权数量按实际设备及系统需求。 2. 与图书管理系统完美对接，实现自助式借还设备、图书电子标签加工设备等协同工作。   具备可扩展性系统架构，平台的升级保障能满足用户的发展需求。 |

**智能化控制系统**

**1、监控设备**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单座智慧阅读空间设备** | **1、半球摄像头：( 每座智慧阅读空间1个)**  产品类型：网络摄像机  产品功能：红外灯  产品外形：半球  有效像素：400万  镜头参数：镜头大小4mm，水平视场角：73.1°（2mm，6mm可选）  其他参数：红外距离：20-30米  **2、枪机摄像头：( 每座智慧阅读空间4个)**  产品类型：网络摄像机  产品功能：红外灯  产品外形：枪式  摄像色彩：彩色  成像器件：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有效像素：400万  镜头参数：4mm，水平视场角：76.5°(6mm,8mm,12mm,16mm(I3无)可选)  其他参数：ICR红外滤片式，数字宽动态，3D数字降噪  H.265编码类型：Main Profile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  图像设置：走廊模式，饱和度，亮度，对比度，锐度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可调  背光补偿：支持，可选择区域  感兴趣区域：ROI支持双码流分别设置1个固定区域  接口协议：ONVIF,PSIA,CGI,ISAPI  智能报警：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移动侦测,动态分析,遮挡报警,网线断,IP地址冲突,存储器满,存储器错  通用功能：防闪烁，双码流，心跳，镜像，密码保护，视频遮盖，水印技术，匿名访问，IP 地址过滤  3、**硬盘： 每座智慧阅读空间12TB（2块6T监控硬盘）接**口  SATA接口；缓存：256MB；转速：7200rpm  **4、硬盘录像机：1台**  产品类型：网络硬盘录像机  压缩标准：H.265压缩  视频分辨率：4K高清  视频制式：HDMI/VGA  录像方式：手动录像、定时录像  录像回放：即使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日志回放，标签回放，外部文件回放  备份方式：常规备份、事件备份、录像剪辑备份  I/O接口：视频输入：8路、视频输出：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音频输出：1个RCA接口（线性电平，阻抗1kΩ）、其他接口：1个RJ45接口，1个USB2.0，1个USB3.0，2个SATA接口 |
| **服务要求** | 硬件设备提供3年质保，软件免费升级。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满足通过PC机或手机等终端设备远程查看及调取回放录像。  接入智能控制系统、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满足后台远程控制及运行状态查询。 |

**2、数字广播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数字广播系统**  **（单独设备）** | **网络化音响（每座空间内配置1套）**  1. 网络化终端处理器结合高保真扬声器整体化设计的网络化音箱。  2. 双网络接口冗余设计，可跨网段工作。  3. 可挂接在网络到达的任何地方。  4. 具有MP3解码播放功能。  5. 支持最大48kHz采样率16bit数字音频码流解码。  6. 内置≥2×15W数字功放，低功耗设置。  7. 可播放来自系统主机的背景音乐、紧急寻呼、告警信号等。  8. 具有一路辅助音频输入口，一路辅助音频输出口，一路话筒输入和一路EMC紧急输出口，1路短路输出（同时控制100V音频输入与本机音频信号的切换）。  9. 本地输出音量及本地播放状态可控。  10. 工作状态及信息变化数码显示。  11. 可接受红外线遥控器的操控。  12. AUX IN、AUX OUT、MIC 话筒输入、USB/SD/NET播放MP3、支持SD卡容量 32GB  13. 支持U盘容量 32GB、显示屏 数码屏  14.设备提供3年质保。 |

**3、无线网络控制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无线覆盖**  **（单独设备）** | **室内吸顶AP（每座空间内1个）**  1.AP要求与无线控制器同一品牌；  2.支持802.11a/b/g/n/ac wave2协议，支持802.11ac wave2/a/n和802.11b/g/n双频并发，2.4G&5G空间流数≥2，2.4G最大传输速率≥300Mbps，5G最大传输速率≥866Mbps，整机最大传输速率≥1166Mbps；  3.最大接入用户数≥256，支持基于SSID的接入用户数限制；  4. 支持胖瘦一体化，可通过软件升级的方式在廋AP和胖AP互相转换；  5. AP支持集中转发和本地转发两种数据转发模式，同一个AP上支持部分本地转发部分集中转发；  6. 支持接入点VPN功能，可以跨互联网与异地的无线控制器建立加密通信隧道，访问总部内网的服务器资源，实现远程访问；  7.控制器界面支持AP手动功率调整，调整粒度为1dBm，调整范围为1dBm~国家规定功率范围；  8.设备提供3年质保。 |
| **服务要求** | 硬件设备提供3年质保，软件免费升级。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

**4、应急呼叫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 1. 可自动接听以及进入双向通话 2. 一键拨号，按下即可发送短信或者拨号； 3. 超大的SOS紧急求救按钮； 4. 高保真的双向通话质量； 5. 声音大小可以通过按键随时调整； 6. 可以发送短信到3个手机号码； 7. 10个白名单可以打进电话，防止推销人员呼入； 8. 可运行任何号码均可以打电话进行通话； 9. 内置可充后备电池，确保停电后可以继续使用； 10. 智能电源管理，停电自动发送短信通知； 11. 可以壁挂安装或者放在桌面上使用；. 12. 内置手机卡，无需电话线，可以灵活移动。 |

**5、空调及新风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中央空调** | 1. 空调类型：中央空调（风管机）  2. 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3. 变频/定频：定频  4. 空调匹数：5P  5. 适用面积：46-70㎡  6. 控制方式：遥控  7. 制冷量：12000W  8. 制冷功率：4600W  9. 制热量：14000W  10. 制热功率：4300W  11. 电辅加热功率：3400W  12. 循环风量：2000m3/h  13. 室内机噪音：36-32dB  14. 室外机噪音：61dB  15.与新风系统统一品牌 |
| **服务要求** | 设备提供3年质保。  接入智能控制系统、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满足后台远程控制及运行状态查询。 |
| **新风系统** | 1.风量：250m³/h；  2.风压：70Pa；  3.制冷效率：温度效率（67%）焓效率（62%）；  4.制热效率：温度效率（67%）焓效率（70%）；  5. PM2.5一次净化率：95%；  6.噪音值42db/34A；  7.双向过滤式  8.与空调统一品牌 |
| **服务要求** | 设备提供3年质保。  接入智能控制系统、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满足后台远程控制及运行状态查询。 |

**6、电动智能窗帘**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电动窗帘** | **窗帘面料：**  面料成分：聚酯+PVC  功能：遮光，透光  产品种类：阳光面料卷帘  面料工艺：环保面料（欧盟标准））  开合方式：上，下开  遮光率：紫外线遮档率约95%  上轨材质：铝合金  下轨材质：烤漆铝合金  工作原理：电动（遥控）  特性：防紫外线遮光，耐高温性能更好  **2、电机参数：**  电机种类：标准型/内置型  力矩：10N.m  转速17r/min  输入电压：220～240v 50/60HZ  输入电流：0.66A  电机功率：160W  保护等级：IP44  行程圈数：39tum  产品长度：523mm/450mm  应用：电动卷帘，电动柔纱帘  性能：比传统卷帘两侧缝隙小，更美观，工作稳定  **窗帘面板：**  产品颜色：珍珠白或香槟金  产品材质：钢化玻璃  额定电压：AC220V±10%/50HZ  通信方式：2.4G ZigBee  光线检测设备：  产品规格：温度+湿度+光照度+CO 2/粉尘颗粒/甲醛  产品材质：高档阻燃ABSA  数值更新间隔：用户可自由设定，最低可设置5S  报警阈值：可根据用户习惯自由设定报警上下阈值  加密类型：AES-128位密钥动态加密  工作湿度：30%~80%RH  通信方式：2.4G ZigBee |
| **服务要求** | 接入智能控制系统、市图书馆中央监控平台，满足后台远程控制及运行状态查询。 |

**7、房体亮化**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技术要求** | 灯带类型：24伏12瓦线条灯  灯带材质：铝合金+加厚玻璃  灯带规格：长度：1000mm，宽度：46mm，高度：46mm，最佳投射距离：1.5-2.5米  亮度要求：高亮  规格要求：宽度2公分，厚度1.5公分  其他配件要求：20米一个稳压器，符合用户方美观要求。 |
| **服务要求** | 根据亮化方案定制  接入智能控制系统，实现远程自动控制。 |

**家具及其他用具**

**1、阅览桌椅**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阅览桌椅  （一桌六椅） | 1、阅览桌技术要求：  参考尺寸：1600\*1000\*750mm  材质：橡木  阅览桌材质要求：1、采用泰国或马来西亚橡木指接特级板。桌面四周加厚45mm橡木封边，中间采用20 mm多层板贴橡胶木皮。桌脚厚68mm\*68mm橡木，吊边采用20mm厚橡胶木板。  2、阅览椅技术要求：  参考尺寸：430\*430\*850mm  材质：橡木  阅览椅材质要求:采用泰国或马来西亚橡胶木AA级板。用材为原木，椅架厚度25mm\*宽度脚厚度40 mm，靠背厚度20 mm。  3、橡木板须不变形、不开裂、无虫孔、无死结、无气味。  4、工艺要求：  五底三面八道工艺。油漆采用国内一线品牌环保水性油漆，三底两面油漆工艺,表面漆膜理化性能按 GB/T4893.4-2013测量，均能满足产品标准要求且光亮平整，油漆无颗粒、气泡、渣点，漆膜附着力、耐磨度好，硬度达到 2H 级；挥发性有机物含量（VOC）按HJ2537-2014标准测量≤70g /L。 |

**2、定制书架（11组）**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定制书架  （11组） | 1、参考尺寸：单组书架高2000\*宽1000\*厚300mm。  2、基材及制作工艺： 采用国内一线品牌一级冷轧钢板。立柱厚1.2mm（正面宽50\*侧面宽39mm），双压筋搁板厚1.0mm，一次滚压成型可增强隔板承重，搁板均匀承重100kg/层以上压筋。挂板厚0.8mm，T型档棒0.4mm，底架厚1.5mm，高度100mm，顶板厚0.8mm，高度35mm。  3、静电喷漆要求：钢质结构表面处理，前处理药剂，磷化处理，高压静电喷粉烤漆，环氧型聚酯混合粉，纯水洗，电导率10us。喷漆工艺采用先进的静电粉末喷漆工艺，整个喷涂过程应采用电脑自动控制，避免出现涂层不均、结皮、色差、漏底等质量问题。  4、五金配件：采用国内一线品牌优质五金配件。 |

**3、志愿者工作站（定制）**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志愿者工作站 | 志愿者工作台（1个）  参考尺寸：1200\*600\*1000mm。  油漆：采用国内一线品牌环保水性油漆，三底两面油漆工艺,表面漆膜理化性能按 GB/T4893.4-2013测量，均能满足产品标准要求且光亮平整，油漆无颗粒、气泡、渣点，漆膜附着力、耐磨度好，硬度达到 2H 级；挥发性有机物含量（VOC）按HJ2537-2014标准测量≤70g /L。  五金配件：采用国内一线品牌优质五金配件。  2、志愿者座椅（1把）：与阅览椅规格及技术要求一致。  3、3层便民医药箱：配备放大镜、体温计、创可贴、止血贴、碘伏、急救手册等便民应急用品。 |

**4、手机充电站**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 1. 产品材质：不锈钢+铝合金 2. 广告面板：透明亚克力面板 3. 广告尺寸：上广告位：28.5\*30；下广告位：28.5\*70 4. 输入电源：AC220V/50H 5. 输出接口：Micro USB、type-c、 Lightning、USB-A母口 6. 输出电路：1A-4A自动识别 7. 输出功率：≤30W 5V-2.4A内   过载保护：防过充IC芯片，漏电插头 |

**5、服务指南及其他设备**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智慧空间服务指南 | 根据馆方要求定制 |
| 设备使用说明 | 根据馆方要求定制 |
| 室内其他标识、指示 | 根据馆方要求定制 |
| 室外其他标识、指示 | 书屋名称牌1块、24小时标示牌2块、无障碍指示牌1块，所有指示牌均为亚克力材质。 |
| 灭火器 | 5公斤干粉灭火器 |
| 应急灯 | 根据实际需求配备 |
| 紫外线杀毒灯 | 根据实际需求配备 |

三、**设备技术要求**

**（总控设备系统，每个区一套）**

**1、应用平台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应用平台**  **服务器** | 外形：不低于2U机架式服务器  处理器：2颗Intel Xeon E5-2630 v4处理器（十核，2.2GHz，2G缓存）  内存：16GB\*4个 ECC UDIMM DDR4内存  硬盘：3块2TB企业级SATA硬盘,最大支持8个3.5寸或16个2.5寸硬盘扩展  网卡：板载2个千兆以太网卡  配件：DVD光驱  电源：电源输出功率≥550W \*2个。  要求原厂商3年保修, 要求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
| **应用平台软件** | 1.开放性功能：中间件应用服务器系统采用开放的架构设计，遵循开放协议，提供开放接口用于二次开发和系统扩展：支持常见的操作系统、关系数据库以及图书馆常规应用系统。支持SQL SERVER、Oracle等数据库的读写操作，提供连接池服务，并提供其他关系型数据库的接入技术支持服务。  2.多自动化系统：支持目前主流的图书馆自动化系统，如：图创、ILAS、慧文、金盘、Interlib、Horizon、Aleph、Innopac等，必须具有同时支持两个或两个以上图书馆自动化系统的能力。  3.多接口标准支持：支持以下数据库和应用系统接口标准：SIP2、NCIP（Z39.83）、HTTP/HTTPS/WEB、Service、API接口等。  4.高并发及负载均衡：多终端高并发支持，支持通过负载均衡方式进行负载扩容。  5.RFID系统资源管理：多语种支持，至少为终端系统提供汉文、英文等多种语种的数据交互支持；统一管理RFID系统软件资源，实现统一维护、统一配置、统一分发；统一管理RFID系统设备（硬件资源），实现统一监控、统一维护及统一日志统计分析。  6.具有RFID中间件应用服务器平台软件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2、智能化控制系统**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功能要求** | 1. 智慧阅读空间智能控制系统与中央管理平台进行对接，可通过中央管理平台模块功能进行控制灯光、空调、视频监控、温湿度、电动窗帘、智能插座、环境电器、家电等管理。 2. 可单独通过手机APP控制软件可集成灯光、空调、视频监控、温湿度、电动窗帘、智能插座、环境电器、家电等多种控制界面。 手机APP控制软件支持添加多个图书馆的远程控制系统。 支持多路自学习红外遥控、红外转发遥控。 支持语音控制智能家居，双频Wi-Fi，蓝牙BLE网关。 支持手机或pad远程控制，支持安卓系统。 3. 支持安装多个人体红外感应器，组成主从感应矩阵， 360度全方位感测，确保无死角。 4. 可根据季节、天气、日照以及室内环境变化对灯光、空调、视频监控、温湿度、电动窗帘、智能插座、环境电器、家电等进行自动和手动模式进行设置管理。   **包含以下子系统：**  **一、视频监控子系统:**  1、需采用高清红外摄像头，需拥有防风雨式的设计，可方便地安装在内/外墙上，可以清晰的捕捉每个进出人员图像，即使在无光的情况下，也可以通过内置的红外灯增强补光，达到不遗漏任何细节的效果。  **二、环境监测及报警子系统：**  安装简便，可无线接入消防烟雾感应系统。  需支持主动红外，应急按钮等多种类型报警信号。  支持视频监控系统反馈的如区域入侵报警信号。  当发生报警后，报警系统可启动现场报警，并联动报警区域视频将报警信息推送管理员手机，管理员可通过手机进行远程干预。  水浸监测：检测水位0.5M，本地声光报警器 ，APP推送提醒。  温湿度监测：实时温湿度状态记录和反馈，温湿度异常提醒。  **三、照明控制子系统：**   1. 智慧阅读空间智能控制系统需实现多种控制方式。需支持最多10路灯光系统控制，并可已进行单点控制，集中控制，实景控制，远程控制等，配置简单灵活。 2. 光线好时读者进入图书馆灯不亮；光线不好时，长明灯点亮，有读者进入时相应灯光自动打开，延时关闭。 3. 根据光线强弱进行灯光控制，光线照度控制阀值可进行远程调节。 支持人进开灯，人走延时关灯，延时时间可通过远程调节。 4. 需要根据环境光照度、室内有无读者自动调节照明系统，节能环保，舒心省力。 5. 智慧阅读空间智能控制系统需支持传统机械开关和电子开关控制，以方便需要的读者使用。当系统或网络发生故障，手机、pad无法使用时，传统面板可以控制照明系统。   **四、空调控制子系统：**  城市书房智能控制系统可通过红外转发形式、电源通断等方式，来实现空调系统的控制调节。可用平板电脑或手机进行开关控制，温度调节，风速切换，模式选择。同时还可以联动场景，根据环境自动调节。有人进入图书馆时，空调根据房间温度情况自动打开，动态调节。支持至少4台空调的自动红外开关，并能区分冬夏，红外控制以4路为单位，可自由组合多路红外控制开关。   1. **定时设定温度**   采用温度控制系统，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在分时间段设定室内的温度。   1. **根据环境自动调节温度**   温度控制系统需要根据室内温湿度情况自动调节空调状态，将房间温度调节至最舒适状态，同时起到节能的效果。   1. **根据室内人员状态自动开关空调**   可结合人体红外移动感应器实现有人开空调，无人关空调或者有人无人自动调节温度，同时起到节能的效果。  **五、智能开关系统：**  采用ZigBee/wifi自动连接技术，快速安装，远程控制，定时开关，智能联动，断电保护，智能节电。  **六、紧急呼叫可视对讲子系统：**  智慧阅读空间智能控制系统需兼容紧急呼叫对讲系统。  例如，对讲系统可将呼叫信息转移至手机客户端，通过手机APP也可查看馆内视频等等。  1、可视对讲系统需支持自动感光/补光处理，可实时抓拍图像。  2、当进行呼叫，呼叫信息会被转移到管理员手机或pad客户端，管理员可通过手机或pad进行远程通话及开锁。  **七、室内环境调节系统：**  自动调节室内环境温度、湿度、空气质量，到达最适宜的阅读环境。  1、空调、加湿器、空气净化器与环境监测系统互连，达到自动控制室内的功能。  2、电动窗帘与室内光线检测系统互连，达到自动控制窗帘开启角度、关闭角度等窗帘参数。  **八、**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

**3、数字广播系统（总控设备）**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数字广播系统（总控设备）** | **网络广播中心（1套）**  1. 采用≥17.3寸大幅彩屏，触摸屏和鼠标二种操控方式；  2. 自带服务器操控软件；  3. 一键触发全区告警和手动告警功能；  4. 内置≥10W定阻输出功放与辅助音源输出，可输出内容包括监听、节目播放，可灵活使用。  5. 分区监听功能，对分区终端的播放状态和音量大小均可实时监控操作；  6. 具有录音功能，用户可以自己制作节目源，可以通过本机录制，也可从远程控制电脑上复制；  7. 具有4个独立的音频输入通道，2个辅助混合音频输入通道，可对网络终端实时播放外置节目源(收音、DVD、无线话筒等)，无需调音台或者前置放大器等设备接入音源；  8. 外置输入音源动态范围大于26DB，可通过硬件、软件调节输入音量。  9. 具有业务、紧急外接话筒输入，分别具有5mV与3mV两个不同电平灵敏度的接口，可外扩无线话筒。  10. 具有手持式紧急话筒，并具有业务、紧急告警自动切换功能，当紧急告警时，话筒具有智能电平EMC优先级。  11. 内置CD播放器，自创的CD播放器控制界面；  12. 可利用网络音频采集终端来扩展音频输入通道,可无限扩展外接输入节目源；  13. 可定时编程播放节目，系统按预先编制的程序运行，可无人值守。可以每天手动或定时播放各种音源类型的作息铃声。不同分区可单独定时还可在同一时刻播放不同的节目和不同的分区音量。  14. 终端播放节目：可以由主机逐一给各分区分配播放音源，也可由终端独自点播主机上的节目音源。  15. 强插寻呼；对讲功能；分组功能；  16. 备有消防中心接口，告警自动强插，同时支持短路告警（警报卡）和网络信号告警。  17. 终端断线后自动恢复断线前的播放节目。  18. 支持终端定时点备份功能，定时点的内容能自动备份到网络播放终端上。  19. 内置4通道智能输出电源，具有程控、手动控制功能。  20. 具有多级音源优先管理功能，默认为7级优先等级。  21. 所用产品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具有网络自主研发的网络传输协议有中、英文多种语言切换功能，支持跨网段传输，并设定网络传输格式；  22. 具有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3. 网卡：双千兆网卡备份设计；  24. 采用钥匙开关，确保系统更安全和稳定；  25. 强大的广播矩阵，内置大容量节目源空间，可根据用户需要定制节目源；  26.设备提供3年质保。  **网络化智能寻呼站（1套）**  1. 支持≥100/10Mbps自适应TCP/IP网络传输协议；  2. ≥7寸真彩触摸彩屏、铝合金高档拉丝工业面板设计。  3. 桌面式结构设计。  4. 采用高保真与手持式动圈话筒设计。  5. 具有多段电平指示功能，讲话声压更直观。  6. 带有手动快捷按键，方便紧要时快速寻呼。  7. 内置≥3W监听扬声器，方便预听节目与对讲使用。  8. 具有一路线路输入（可扩展外置节目源、无线话筒等接入），一路本地线路输出(可脱机输出本地功放寻呼)，一路辅助线路输出(扩展监听功率).  9. 图形人性化设计，显示内容更直观。  10. 内置高保真大动态范围的AGC处理电路。  11. 内置高性能DSP声音处理电路。  12. 采用嵌入式实时系统平台，采用高性能ARM处理器。  13. 可对网络播放终端分组编辑。  14. 内置钟声提示音。  15. 可对网络播放终端选定寻呼、对讲功能。  16. 智能寻呼台之间能相互寻呼、对讲。  17. 可播放网络主机节目库歌曲。  18. 具有音频日志记录功能，可对寻呼的内容实时寻音记录，并可播放查阅。  19. 具有用户密码与权限管理。  20. 具有自动智能关闭话筒功能，可设定发话者延时关闭寻呼时间。  21. 可手动打开、关闭寻呼话筒供电。  22. 具有智能屏保功能，可设置彩色显示屏屏保延时时间。  23. 可设定网络传输通讯模式。  24. 整机功耗 ≤22W。  25.设备提供3年质保。  **其他：**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

**4、无线覆盖（总控设备）**

|  |  |
| --- | --- |
| **类别** | **指标** |
| **无线覆盖**  **（总控设备）** | **AC无线控制器（每个区1套）**  1.最大可支持管理AP数≥800；  2.单台设备千兆电口数≥4；USB接口数≥2；并需提供1个RJ-45 Console管理口；  3.支持802.11ac、802.11a、802.11b、802.11g、802.11n；  4.内置本地认证服务器，且最大账号数不少于65000个；  5.内置硬盘，硬盘大小≥32GB保留拆机测验权利；  6. 内置上网行为审计：可审计用户访问的URL、网页标题等信息，并能审计记录网页正文内容；支持审计用户使用QQ、P2P、流媒体、炒股、网络游戏等网络应用的使用行为以及总时长和总流量；邮件客户端或web mail送和接收的邮件正文及其附件内容；Web BBS发帖内容、微博内容；支持免审计策略，可排除指定用户，对该用户的上网行为不进行审计；  7.支持802.1x、Portal、MAC地址认证、CA证书认证、二维码审核认证、微信认证、短信认证等认证方式；  8.支持WAPI个人认证、WAPI企业认证，并提供截图证明；  9.提供802.1x一键自动配置工具，能够快速的完成802.1x认证的部署配置；  10.支持内置CA证书颁发中心；  11.内置微信认证、短信认证，无需外置服务器，；支持关联RADIUS、LDAP、Active Directory等外置认证服务器；  12. 智能识别：能精确识别无线流量属于具体的什么应用，设备内置应用识别规则库，能识别不低于2000种的网络应用；内置预分类URL库，能识别不低于千万级的URL；能识别接入终端的类型、操作系统，手机号码，并做控制；能查看基于应用的实时和一段时间的流量情况；为了保证应用和URL识别的准确率，要求至少每两个星期保持更新一次；  13. 流量控制：支持根据不同的应用、用户、用户组来划分流量通道及优先级设置；支持流量通道内智能平均分配用户带宽；支持基于时间的流量管控，不同的时间段内分配不同的流量策略，灵活分配带宽资源；支持基于终端接入位置的流量管控，不同的接入位置分配不同的流量策略；  14. 支持Portal服务器功能，能够给第三方无线设备做Portal认证，如：微信认证、短信认证、临时访客认证、用户免认证、账号密码认证；  15. 支持Portal客户端功能，能够对接第三方Portal服务器；  16. 支持管理员分权分级，不同的管理员拥有不同的管理权限，包括精细的页面修改查看权限和接入点管辖权限以及是否允许登陆数据中心，方便网络的维护管理；  17. 因需要跟网监对接，将审计数据上传至公安的网监平台, 所投产品制造商需具有公安部颁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18．控制器内置硬盘支持缓存功能，能够缓存APP和文件；  19.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需具备公安部《互联网公共上网服务场所信息安全管理系统（无线接入前端）销售许可证》。  20.设备提供3年质保。  **POE交换机（每个区1套）** 1. 千兆以太网口≥24个（24个POE口），千兆SFP光口≥4个；  2.支持IEEE 802.3af以及802.3at两种供电标准，单端口最高输出功率≥30W；  3.整机最高POE输出功率不低于310W，能满足至少同时为20台802.3af标准的AP提供电力；4. POE供电脚位必须为1/2(+)，3/6(-) ，不接受供电脚位为4578的供电方式；  5.交换机应满足全线速存储转发，交换机交换容量≥20Gbps，包转发率≥14Mpps；  6.支持Auto-MDIX功能，自动识别直通网线和交叉网线；  7.支持VLAN功能，至少支持不低于1000个VLAN；支持802.1Q标准 VLAN；  8.要求与无线控制器、无线AP同一品牌；  9. 设备提供3年质保。 |
| **服务要求** | 硬件设备提供3年质保，软件免费升级。  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

**四、其他说明**

一、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本方案中所列设备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或国际标准规范。

2、因本方案中涉及多项设备、系统集成，本方案中的技术要求不得被认为是详尽无遗的，无论规定与否，设备集成供应商在集成过程中应提供方案中没有规定但为实现该项功能必要或必须的设备、材料、辅件、人工及集成费用。

3、为保证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设备集成供应商应至少提供2名技术人员为期3年的驻许昌现场服务。

4、涉及系统平台融合、对接、测试等事宜，可与许昌市图书馆技术部联系沟通。

5、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二、本项目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23528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三、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交货验收合格后付总价款的90%，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剩余的10%。

四、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该项目每包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5、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加◆项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无加◆的视为不允许负偏离。（如果有的话）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智慧阅读空间24小时智能图书馆系统、设备及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ZFCG-G2018085号  项目内容：5套智慧阅读空间设备及1套总控设备系统 |
| 2 | 采购人 | 名称：东城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许昌市东城区管委会  联系人：菅先生 电话：0374-2952357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东城区永丰国际20号楼1单元4楼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74-2121949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附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2352800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  开标时间 | 2018年10月2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5室（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肆万柒仟元整（￥47000.00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5、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6、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
| 25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代理机构邮箱： hnwxxc@126.com。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不收取任何费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 项目需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0.1.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7.1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7.1.2 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7.1.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4 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17.1.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7.1.5.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7.1.5.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17.1.5.3 《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17.1.5.4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17.1.6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17.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7.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1.9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10 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6.2.1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中标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17.2.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向交易见证部提交合同原件或者复印件）（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3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交易见证部办理退款手续（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保证金上缴财政。

1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7.2.2.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7.2.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7.2.2.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2.2.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7.2.2.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3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18.3 纸质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9.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20.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24.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4.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4.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4.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4.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6．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26.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6.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6.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6.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7. 符合性审查**

2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7.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7.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8.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投标无效情形**

30.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0.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0.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0.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0.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0.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0.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0.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3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3.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3.1.1 最低评标价法

33.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2 价格分

33.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33.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3.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5.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5.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5.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5.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5.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5.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5.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6. 保密**

36.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7. 确定中标人**

37.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8.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39.质疑提出与答复**

3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9.1.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9.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0.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货物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按照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公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1、投标函** |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
| **3、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9、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0、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1、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成功交纳。 |
|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3）关于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5）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 价格分值：35分  商务部分：45分  技术部分：20分 |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3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 | 35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4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加分 | |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1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1分。  注：对于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保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 1分 |
| 售后服务及培训 | | 1、提供免费质量保障，投标人满足3年免费质保后每延长1年加1分，共2分。  2、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程序合理，人员配备技术力量强，故障响应时间小于2小时，上门时间小于4小时，维修和更换时间小于24小时，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3、投标人或供应商能提供2名技术人员为期3年的免费驻许昌现场服务的基础上，每免费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2分。  4、对投标人售后服务能力进行评比：投标人在本省设有分公司常驻服务机构，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证明，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5.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服务计划、服务方案等进行评比。从方案的可行性、完整性、可靠性等方面对比评审，方案优者得3分，方案良者得2分，一般者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10分 |
| 综合实力 | | 1、投标人具有图书防盗设备类的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0环境管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提供齐全得3分，否则不得分；  2、为保证产品制造商的科技创新能力与产品的技术含量，RFID图书馆设备制造商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以及多功能智慧图书馆管理系统高新技术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得5分，否则不得分；  3、为保证所投产品是具有完整知识产权的产品，RFID图书馆设备制造商具有智慧图书馆、图书馆自助设备范围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3分，否则不得分；  4、投标人获得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可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为保证投标人的服务质量，在本项目以前，相关行业协会部门对投标人认可度、颁发的荣誉证书等情况评定，获得省市级年度全国优秀馆配商和优秀图书馆服务单位荣誉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6、提供近年来由投标人独立完成类似图书馆项目100万以上金额业绩。(业绩中应包含以下其中一项:自助借还系统设备、自助办证系统设备、安全门系统)。（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公告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1分，共3分）。 | | 18分 |
| 产品质量保证 | | 总控设备系统中序号2产品具备智能控制系统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满足要求可得3分。 | | 3分 |
| 项目实施能力 | | 1、根据各投标人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可行等方面赋分。包括投标人供货能力、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及相关人员安排，是否能够在预定交货期内完成等。（综合评定优6-8分；良3-6分；一般1-3分）  2、为保证产品备货及供货能力、产品自主研发能力，投标人有自己的生产基地，独立工厂的，得2分。需提供工厂照片、产品备货照片。 | | 10分 |
| 投标文件规范程度 | | 1、编制规范、文字清晰、无差错2分。  2、所提供资料准确完整1分。 | | 3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20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技术响应程度 | | |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15分。 | 15分 |
| 功能截图 | | | 1. 24小时智能图书馆系统及设备中序号2可定制志愿者签到功能，可以签到签退，可查看记录。   以上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提供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1. 定义

1.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 （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甲方”系指通过招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采购人

1.4“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中标方或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应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合同期限

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价格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为其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6.索赔

6.1乙方对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6.1.1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设备和服务项目，退还已经收取的该类货物设备的货款。

6.1.2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项目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6.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签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7.不可抗力

7.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7.2受损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履约保证金

8.1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

8.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转帐支票、电汇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9.争议的解决

9.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9.2 提交正式仲裁的争端属涉外的，应在北京或中国国内其他地点，由指定的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或规则予以最终裁决。

9.3 合同双方均为国内法人的，其争端的仲裁应由合同发生地许昌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

9.4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5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6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0.合同终止

10.1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10.2.1发生不可抗力时。

10.2.2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11.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1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13.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如涉及本项目的提供）**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7 | 纳税证明 | 税务登记证 | |  |  |  |
| 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财务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
| 10 | 证明或承诺函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13 |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1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16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17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18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19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20 | 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1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2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25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26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7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 | |  |  |  |
|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  |  |
| 28 | 其它资料 | | |  |  |  |
|  |  | |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天）**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投标人代表姓名：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投标保证金**

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注：开标现场单独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11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